

## 信心的見證

經文: 徒3:1-10,16

## 引言:

孔子說:自古誰無死,人無信不立。使徒保羅說:如今常存的有信,有望,有愛(林前13:13)。人活在世上不能沒有信心,可是信有真信與迷信。

## 一. 真信與迷信

- 1.迷信。信不知的,遺傳,儀式,外表。如猶太人,有聖殿,有崇拜儀式, 有律法。但不認識真活的真神,也不能好好守法。
- 2.真信。是知所信的,是内裹的,是生命的,是有生命而活出美好的生活, 正如彼得和約翰一樣。

## 二. 基督教真信些甚麼?

- 1.信耶穌是活的,且是無所不在的,所以能到處救人,時時助人,也是時刻鑒察人心的。所以一個真信耶穌的人,他以敬畏的心過生活,靠主的生命過生活。彼得叫瘸腿的起來行走,就是信心的見證,相信主是活的。
- 2.相信主尊名的大能。潔淨污穢,叫人得痊癒。瘸腿的人是軟弱的,被人左右擺佈,不能自立,天天被人抬來抬去。受人支配,受魔鬼支配,不由自主,不能自己行動。但主的尊名能叫他痊癒,不再受人的支配。
- 3.走主的道路,即信心的道路。他痊癒後就跟彼得在一起。那時彼得是窮傳道,是許多人所輕視的,受逼迫的;但他有信心與他們站在一起,願意受逼迫,願與傳道人同受苦。他走聖潔的道路,不再走犯罪的道路。
- 4.有充分的信心傳耶穌。彼得充分相信主的名的能力,所以不傳金錢勢力,而傳主耶穌,果然主的名大得榮耀。主的名大有能力,主的名值得完全地相信,主的名有完全的權柄。
  - 5. 過信心的生活,不再乞討,而在讚美。
- 三. 如何得着這位活的耶穌?
  - 1.承認這個事實。
  - 2. 謙卑接受。
  - 3.接受主的生命進入我們心中。
  - 4.有行動。 < < <

作者: 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